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托克逊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9 日 在托克逊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各位列席人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托克逊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提请大会审议，请予审查。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的有力监督下，按照托克逊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财政预算目标，全县各项财政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为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2023 年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县级财政收入完成 321025 万元，同比增长 21.8%，完成全年预期指标的 105.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494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0%；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5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目标 13000 万元的 199.4%，较上年增长 71.4%。

（二）2023 年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县级财政总支出完成 413941 万元，同比增长 13.3%，

完成预算数 330961 万元的 125.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306631 万元的 114.5%，同比增长 15.6%；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 67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62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4330 万元的 258.1%，同比增长 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住房保障、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节能环保、科学技术、教育等分别较上年增长 193.0%、151.8%、118.6%、20.7%、14.1%。

（三）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3 年自治区已转贷新增债券资金四批次共计 55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3000 万元，专项债券 42000 万元。主要用于我县市政道路建设、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市政供水、污水回收处理、地下通道、职业教育以及医疗卫生能力提升、偿还隐形债务等重大项目。到年末债券资金已支付 53772 万元，整体支付进度 99.35%，剩余部分结转至下年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将债券资金保障到位。

2. **按期偿还到期债券还本付息资金。**2023 年按月偿还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41448.13 万元。其中：已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3207.33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465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 22742.33 万元）、已付利息 18240.79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11373.2 万元，一般债券付息 6867.59 万元）。

3. **加快隐性债务化解。**托克逊县政府隐性债务年初数为

216987 万元，2023 年化解 46383 万元，其中通过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化解 18510 万元，发行特殊再融资债券化解 26000 万元，通过企业经营性收益化解 480 万元，通过核销核减化解 1393 万元，2023 年末政府隐性债务余额为 170605 万元。

4. 政府外债偿还情况。2023 年偿还政府外债 2927.55 万元，其中：日协贷款 53.23 万元，世行贷款 2874.33 万元。

5. 政府 PPP 项目支出责任。我县正式运营的 PPP 项目是由政法委实施的平安吐鲁番项目，按照 PPP 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已付费 400 万元。

(四) 2023 年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663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收入 28494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1165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11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19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0000 万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41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138 万元，上解支出 67588 万元，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2742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2493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收支达到平衡。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6991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2592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38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2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52 万元；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326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62803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65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6647

万元，基金预算收支达到平衡。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0669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1015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万元，上年结转510万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10165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完成165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0000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50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达到平衡。

（五）依法开展政务公开、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稳住经济大盘

一是落实留抵退税政策和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2023年完成退税9972万元，有力支持企业发展，减轻企业税收负担。二是加大行业执法检查力度。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今年共对5家代理记账机构进行实地重点检查，对“无证经营”和“虚假承诺”行为进行整治，加强与职能部门合作，对4家单位开展会计联合监督检查。

（六）加大监督力度，提高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职能

1. 采取强力措施，确保全年收支任务的实现

一是狠抓财政收入。紧紧围绕年初目标任务，成立财税工作专班，科学研判政策和形势，建立健全财税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加大财政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力度，突出重点企业税收监控，做到各项财政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加大财政支出力度，发挥财政资金推动经济稳步健康发展的引导作用。采取积极措施盘活财政

存量资金，科学调度，有效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增强人民福祉

坚持科学理财，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财政工作首位，确保财政资金在公共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农林水利、环保科技等民生项目方面投入持续增长。民生领域投入 2476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5%。

3. 全力以赴抓改革，实现财政管理的精细化和规范化

一是继续深化预算改革，实施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在预算编制、下达、资金审批、内控管理等方面严格落实预算法和预算管理制度，改进预算编制、执行流程，取得较好效果。将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上级转移支付、扶贫资金等事项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二是提升预算监管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建立健全部门预算从编制到执行的各项管理规定，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安全性、时效性。三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继续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四是不断深化政府采购改革，依法规范采购行为，2023 年共办理政府采购招标 74 笔，节约资金 4011.72 万元。抓好国有资产管理，持续加大国有企业资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力度，不断提升精细化水平，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4. 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托克逊县本级项目和上级专项共设置 239 个绩效目标，涉及财政资金 46796.11 万元；设置 106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财政资金 281072.56 万元；并对上述资金执行情况进行事中绩效监控。通过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

一是优先保障“三保”预算。2023 年“三保”累计支出 119331 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 97477 万元；“保运转”支出 3574 万元；“保民生”支出 18280 万元。二是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在统筹保障刚性支出的前提下，严格按照“先生活，后生产”的原则调整支出结构，压减一般性支出。

6.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023 年实施乡村振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75 个，中央自治区财政投入资金 6105 万元，主要用于发展产业、乡村建设行动、巩固“三保”成果及就业支出等，支付 6009 万元，支付率 98.44%。

“一卡通”项目 16 个，支付资金 18650.42 万元，惠及 26484 人。

“一卡通”强化实现惠农惠民政策，直达老百姓本人。2023 年 5 月我县“一卡通”工作受到自治区财政厅通报表扬。

（七）国有企业经营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情况

一是县属国有及国有控股、参股企业共 37 家，资产总额 846250.72 万元，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面完成 2023 年度国有资本收益上缴任务，为我县地方财政收入做出积极

贡献。二是突出监督职责，实现补齐短板，从严监督。逐步构建激励与约束并举、效率与公平并重的薪酬分配体系，促进企业完善内控制度。三是突出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实现高素质领导队伍的建设。经县委组织部研究通过，对7家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进行调整，进一步强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队伍力量。四是突出高质量发展，实现国有企业担当。有效推进天山商城、润泽商业街、湖畔学府等项目建设，提升我县城市商业形象。

各位代表，2023年财政各项工作得以圆满完成，离不开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全县上下共同的努力。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收入财源结构单一，增收困难；自身财力不足，地方财政对上依赖程度较高；刚性支出增加，重点项目建设资金短缺，收支矛盾更加突出；政府债务规模较大，财政还本付息存在较大压力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4年县财政预算（草案）

2024年，全县各项财政工作将继续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以政领财，以财辅政，坚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继续实施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财政政策，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财政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县级财政预算收入4878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431990 万元（含县本级收入 319137 万元，较 2023 年增长 12%，上级转移性收入预告数 8392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余 24931 万元，调入资金 4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372 万元（含县本级收入 15000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42%，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6647 万元，上级转移性收入预告数 72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507 万元（含县本级收入 50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3 万元，上年结余 504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27962 万元。

（二）财政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县级财政预算支出 4841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50247 万元（含一般债付息 6723 万元），一般债还本支出 5000 万元，体制上解支出 71251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5492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22372 万元，其中：专项债付息 1246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50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000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24238 万元。

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要求，我县已安排支付 20067 万元，用于支付人员类工资、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等，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三）“三保”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我县“三保”支出预算 117940 万元（其中“保工资”96058 万元、“保运转”4579 万元、“保基本民生”17303 万元），“三保”支出得到有效保障。

（四）2024年财政工作要点

1. 强化税收征管，确保财政收入持续稳定。一是按照财税工作专班工作要求，对照全年收入计划，细化组织收入责任，加强部门协调配合，深入研究和分析财政收入收缴过程中的问题和困难，千方百计堵塞征管漏洞，做到应收尽收。二是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税种的精细化管理，做好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跟踪管理和服务，努力培育涵养税源，保证税收收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三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梳理各非税收入项目，明确各非税单位收入进度任务，确保应收尽收。

2. 用足用好政策，积极争取各类资金。一是加大对一般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的争取力度，增加县级财政可用资金。二是尽力争取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切实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群众人居环境质量和幸福指数。三是认真研究地方政府债券政策，努力做好政府性债券资金申请、使用和管理工作的。

3. 做好政策衔接，突出重点工作。一是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挥政府主体和主导作用，继续加大脱贫攻坚完成后的资金投入力度，用好上级专项资金，做到“脱贫不脱政策”。二是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按照“四个一律”要求，坚决不发生新的政府违规债务。坚持“尽力而为、规模适度，量力而行、风险可控”的原则，建立完善债务风险预警、控制机制，对政府性债务实行分类管理和限额控制，并将政府性债务（债券）还本付息纳入财政预算。三是

加大保障改善民生经费投入力度，全力保障教育、医疗、就业、社保、住房、乡村振兴等必要民生支出，重点保障低收入困难群体资金需求。继续加强惠民补贴财政“一卡通”系统的应用，确保将全部惠民资金纳入财政“一卡通”系统管理。**四是**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树牢“过紧日子”观念。**五是**完善预决算公开制度，细化公开内容，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4. 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全过程监督。一是深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改革，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充分发挥财政监督职能，健全完善覆盖财政运行全过程的“大监督”机制，把监督贯穿到财政管理的各环节，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各位代表，2024年全县财政工作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托克逊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主动适应新时代经济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兵团工作汇报时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和财政管理水平，推动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奋力建设更加平安美丽幸福的托克逊，以优异的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4 年托克逊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101	一、税收收入	206396	237503	15.07%
10101	增值税	89807	98962	10.19%
10104	企业所得税	61328	49433	-19.40%
10106	个人所得税	11081	7724	-30.30%
10107	资源税	30451	33603	10.35%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0	12898	129.09%
10110	房产税	2600	8957	244.50%
10111	印花税	1048	4086	289.89%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72	13253	331.41%
10113	土地增值税	288	1716	495.83%
10114	车船税	491	1850	276.78%
10118	耕地占用税		2897	100%
10119	契 税	600	2124	254.00%
103	二、非税收入	68799	81634	18.66%
10302	专项收入	10000	12500	25.00%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4839	33368	34.34%
10305	罚没收入	6741	9318	38.23%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6931	21427	-20.44%
10308	捐赠收入		30	100%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88	100%
10399	其他收入	288	4003	1289.9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75195	319137	15.97%

表 2

2024 年托克逊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87	41660	6.59%
202	二、外交支出			#DIV/0!
203	三、国防支出	20	2	-90.00%
20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7250	27011	-0.88%
205	五、教育支出	63140	63322	0.26%
20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67	668	300.00%
20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75	2754	-0.76%
2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6	24645	-0.33%
2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997	19975	-20.09%
2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09	512	-53.83%
21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182	63816	201.27%
21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799	32013	29.09%
21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17	4331	0.32%
21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582	388	-98.54%
21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3	83	13.70%
217	十六、金融支出		7	#DIV/0!
22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39	2253	116.84%
221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548	8495	-11.03%
22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	#DIV/0!
224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92	4980	619.65%
227	二十一、预备费	5992	5939	-0.88%
229	二十二、其他支出	22455	40625	80.92%
232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6632	6723	1.37%
233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3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09726	350247	13.08%

表 3

2024 年托克逊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101	一、税收收入	206396	237503	15.07%
10101	增值税	89807	98962	10.19%
10104	企业所得税	61328	49433	-19.40%
10106	个人所得税	11081	7724	-30.30%
10107	资源税	30451	33603	10.35%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0	12898	129.09%
10110	房产税	2600	8957	244.50%
10111	印花税	1048	4086	289.89%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72	13253	331.41%
10113	土地增值税	288	1716	495.83%
10114	车船税	491	1850	276.78%
10118	耕地占用税		2897	100%
10119	契税	600	2124	254.00%
103	二、非税收入	68799	81634	18.66%
10302	专项收入	10000	12500	25.00%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4839	33368	34.34%
10305	罚没收入	6741	9318	38.23%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6931	21427	-20.44%
10308	捐赠收入		30	100%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88	100%
10399	其他收入	288	4003	1289.9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75195	319137	15.97%

表 4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9087	41660	6.59%
20101	人大事务	397	392	-1.26%
2010101	行政运行	339	325	-4.13%
2010104	人大会议		29	#DIV/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8	38	-34.48%
20102	政协事务	304	268	-11.84%
2010201	行政运行	258	223	-13.57%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45	45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425	22411	9.72%
2010301	行政运行	19206	18617	-3.07%
2010350	事业运行	109	132	21.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支出	1110	3662	229.9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77	897	-8.19%
2010401	行政运行	388	356	-8.2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89	541	-8.1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52	279	10.71%
2010501	行政运行	189	192	1.59%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2	43	258.33%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1	44	-13.73%
20106	财政事务	778	858	10.28%
2010601	行政运行	588	618	5.1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90	240	26.32%
20107	税收事务	280	320	14.29%
2010701	行政运行	280	320	14.29%
20108	审计事务	441	735	66.67%
2010801	行政运行	241	235	-2.49%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00	500	15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49	1405	-3.04%
2011101	行政运行	1414	1365	-3.4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5	40	14.29%
20113	商贸事务	1141	1476	29.36%
2011301	行政运行	460	741	61.09%
2011350	事业运行	366	392	7.1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15	342	8.57%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4	58	7.41%

2012801	行政运行	49	53	8.16%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5	5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39	342	43.10%
2012901	行政运行	228	203	-10.96%
2012906	工会事务		100	#DIV/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1	39	254.5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42	950	-8.83%
2013101	行政运行	782	730	-6.6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0	220	-15.38%
20132	组织事务	8844	8046	-9.02%
2013201	行政运行	6359	5943	-6.5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	122	-37.4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290	1982	-13.45%
20133	宣传事务	352	389	10.51%
2013301	行政运行	269	304	13.01%
2013350	事业运行	46	48	4.35%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7	37	0.00%
20134	统战事务	843	1163	37.96%
2013401	行政运行	519	506	-2.50%
2013404	宗教事务	213	266	24.88%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11	391	252.2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3	213	-15.81%
2013601	行政运行	251	211	-15.9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0.00%
20137	网信事务	153	131	-14.38%
2013701	行政运行	153	121	-20.92%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10	#DIV/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94	652	-17.88%
2013801	行政运行	775	607	-21.6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45	2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		-1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	675	864.2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	675	864.29%
203	国防支出	20	2	-90.00%
20306	国防动员	20	2	-9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0	2	-9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250	27011	-0.88%
20402	公安	25848	26093	0.95%
2040201	行政运行	20685	19470	-5.87%
2040250	事业运行		129	#DIV/0!
2040220	执法办案	134		-10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29	6493	29.11%
20405	法院		149	#DIV/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9	#DIV/0!
20406	司法	484	769	58.88%
2040601	行政运行	301	576	91.3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82	193	6.0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8	0	-10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8	0	-100.00%
205	教育支出	63140	63322	0.2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90	2308	-3.43%
2050101	行政运行	2328	2258	-3.0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2	50	-19.35%
20502	普通教育	58218	56723	-2.57%
2050201	学前教育	7490	3372	-54.98%
2050202	小学教育	34106	39036	14.45%
2050203	初中教育	12208	9601	-21.35%
2050204	高中教育	4414	4714	6.80%
20503	职业教育	1483	1263	-14.8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35	1005	7.49%
2050303	技校教育	547	258	-52.83%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8	436	75.81%
2050802	干部教育	248	436	75.8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	2591	223.88%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	2591	223.8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	1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	1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7	668	30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40	598	327.14%
2060101	行政运行	140	496	254.29%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2	#DIV/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	#DIV/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	#DIV/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7	66	144.44%
2060702	科普活动		23	#DIV/0!
2060705	科技馆站	27	43	59.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75	2754	-0.76%
20701	文化和旅游	734	890	21.25%
2070101	行政运行	601	603	0.33%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10		-1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2.32	287	134.63%
20702	文物	34	31	-8.82%
2070204	文物保护	34	31	-8.82%

20703	体育		623	#DIV/0!
2070307	体育场馆		23	#DIV/0!
2070308	群众体育		600	#DIV/0!
20708	广播电视	663	599	-9.65%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561	510	-9.09%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02	88	-13.7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44	611	-54.5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44	611	-5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39	24645	-11.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52	1813	9.75%
2080101	行政运行	675	567	-16.2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11	253	19.91%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66	178	7.2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98	815	36.2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17	718	-12.12%
2080201	行政运行	757	612	-18.9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	#DIV/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0	78	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94	9945	-41.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4	784	3.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5	1109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0	7894	-0.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70	158	-96.02%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14	0	-10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05	2188	9.13%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59	#DIV/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16	#DIV/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91	#DIV/0!
20807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42	#DIV/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42	#DIV/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8	#DIV/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05	30	-98.50%
20808	抚恤	768	758	-1.30%
2080801	死亡抚恤		1	#DIV/0!
2080802	伤残抚恤	28	136	385.7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51	193	-45.01%
2080808	褒扬纪念		5	#DIV/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89	423	8.74%
20809	退役安置	65	271	316.92%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	#DIV/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0	0	#DIV/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5	261	301.54%
20810	社会福利	39	405	938.46%
2081001	儿童福利	9	131	1355.56%
2081002	老年福利		70	#DIV/0!
2081004	殡葬	30	98	226.6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	#DIV/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	#DIV/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09	393	-22.7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1		-10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99	116	17.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55	200	-43.6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4	77	126.47%
20816	红十字事业	60	59	-1.67%
2081601	行政运行	60	59	-1.6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13	1377	233.4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3	299	221.5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0	1078	236.88%
20820	临时救助	100	316	216.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	309	209.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	#DIV/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4	277	412.9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0	47	17.5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	230	1542.86%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0	2654	7.89%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0	2654	7.8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8	170	-62.05%
2082801	行政运行	428	140	-67.29%
2082804	拥军优属	20	30	5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2	20	-9.09%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20	-9.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4	3280	113.8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4	3280	113.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98	19975	-20.0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23	642	-42.83%
2100101	行政运行	903	263	-70.8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20	380	72.73%
21002	公立医院	3836	3336	-13.03%
2100201	综合医院	1974	1581	-19.9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76	556	-3.47%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137	1091	-4.0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49	108	-27.5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31	2945	11.9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28	245	7.4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265	2376	4.9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8	324	134.78%
21004	公共卫生	11913	7397	-37.9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16	644	4.5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0	137	-8.6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34	412	-5.0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30	1049	-7.1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2	541	114.6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880	3915	-55.9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1	699	54.99%
21006	中医药	40		-10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0		-1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92	1028	3.6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2	1028	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4	3645	-1.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0	2777	-0.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6	573	-2.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8	294	-4.55%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8	440	0.4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8	440	0.46%
21013	医疗救助	30	15	-5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0	15	-5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	8	7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	#DIV/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	7	6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8	2.67%
2101501	行政运行	122	125	2.46%
2101550	事业运行	167	181	8.3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	2	-8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10	#DIV/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10	#DIV/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DIV/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DIV/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9	512	-53.8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55	143	-59.72%
2110101	行政运行	255	143	-43.9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		-10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82		-100.00%
2110307	土壤	30.82		-1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	#DIV/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0	#DIV/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	#DIV/0!
21105	天然林保护	389	328	-15.68%
2110501	森林管护	389	328	-15.68%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9		-100.0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9		-1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5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82	63816	201.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82	2512	-12.84%
2120101	行政运行	2882	2512	-12.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DIV/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300	61304	234.9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300	61304	234.99%
213	农林水支出	24799	32013	29.09%
21301	农业农村	9252	9738	5.25%
2130101	行政运行	1137	1104	-2.90%
2130104	事业运行	1144	1159	1.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0	11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40	#DIV/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4	2731	1384.2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90	#DIV/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531	2675	5.69%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	#DIV/0!
2130153	农田建设	147	147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000	1582	-60.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46	5821	148.12%
2130201	行政运行	354	538	51.98%
2130204	事业机构	691		-10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69	723	-5.9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83	#DIV/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	10	-6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	11	-38.89%
2130236	草原管理		6	#DIV/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323	#DIV/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9	3928	703.27%
21303	水利	7026	6382	-9.17%
2130301	行政运行	1081	969	-10.3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268	#DIV/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0		-100.00%
2130314	防汛		14	#DIV/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414	6	-99.75%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19	62	-71.6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252	4063	24.9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8	6402	27.84%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	2	-84.62%
2130505	生产发展	4995	431	-91.3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69	#DIV/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97	565	13.6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97	565	13.6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75	1104	92.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73	1102	92.3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	2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94	2001	2028.7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94	2001	2028.7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317	4331	0.3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241	3942	75.90%
2140101	行政运行	503	485	-3.58%
2140104	公路建设	263	2543	866.92%
2140106	公路养护	1475	915	-37.97%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1929		-100.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929		-10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47	389	164.63%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89	#DIV/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47		-1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582	388	-98.54%
21502	制造业	348	388	11.49%
2150204	纺织业	348	388	11.49%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234		-10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6234		-1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3	83	13.7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73	83	13.70%
2160250	事业运行	73	83	13.70%
217	金融支出		7	#DIV/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7	#DIV/0!
2170302	利息费用补贴支出		7	#DIV/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39	2253	116.8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39	2253	116.84%
2200101	行政运行	346	341	-1.4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200	#DIV/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600	228	-62.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00	#DIV/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5		-10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78	84	7.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8	8495	-11.0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55	1575	-51.6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	58	57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49	55	-97.44%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105	1462	32.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93	6337	0.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3	6337	0.7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82	#DIV/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82	#DIV/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	#DIV/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	#DIV/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5	#DIV/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92	4980	619.6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89	556	13.70%
2240101	行政运行	389	386	-0.77%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50	#DIV/0!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	1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20	#DIV/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00	394	97.00%
2240201	行政运行	200	394	97.00%
22404	矿山安全		4000	#DIV/0!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4000	#DIV/0!
22405	地震事务	3	2	-33.33%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	2	-33.3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	#DIV/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8	#DIV/0!
227	预备费	5992	5939	-0.88%
229	其他支出	22455	40625	80.92%
22902	年初预留	21864	39286	79.68%
22999	其他支出	591	1339	126.5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632	6723	1.3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6632	6723	1.37%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6632	6723	1.37%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30	0.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3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09726	350247	13.08%

表 5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129	64455	-6.76%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052	26420	1.4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799	9853	11.98%
50103	住房公积金	3442	5279	53.37%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836	22903	-25.7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8	4706	-10.84%
50201	办公经费	3380	2407	-28.79%
50202	会议费	3	0	-100.00%
50203	培训费	15	36	140.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69	39	-43.48%
50205	委托业务费	170	194	14.12%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	764	146.45%
50209	维修(护)费	118	120	1.69%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3	1146	-5.52%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0289	67647	-3.76%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84	66165	-4.78%
505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	1482	84.1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0	9478	-5.2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311	5840	-7.46%
50905	离退休费	1869	1893	1.28%
50999	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1820	1745	-4.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54696	146286	-5.44%

表 6

2024 年托克逊县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2425	64840	-10.47%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219	26486	1.02%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913	10143	-14.86%
50103	住房公积金	3442	5279	53.37%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851	22932	-25.6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59	35510	19.33%
50201	办公经费	7773	5694	-26.75%
50202	会议费	38	39	2.63%
50203	培训费	93	231	148.39%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5977	482	-91.94%
50205	委托业务费	2101	4625	120.13%
50206	公务接待费			#DIV/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766	127.98%
50209	维修(护)费	340	520	52.94%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01	23153	76.73%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44685	23304	-47.85%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847	2731	47.86%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12427	15321	23.29%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9	#DIV/0!
50306	设备购置	286	4132	1344.76%
50307	大型修缮		702	#DIV/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25	409	-98.64%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22692	48041	111.71%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13	#DIV/0!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22049	42533	92.90%
50404	设备购置	635	955	50.39%
50405	大型修缮	3	234	7700.0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	3806	7602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5408	75298	-0.1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0249	66571	-5.24%
505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9	8727	69.16%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949	3913	32.69%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2749	3461	25.90%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200	452	126.00%

507	对企业补助	941	1952	107.44%
50701	费用补贴	921	1893	105.54%
50702	利息补贴	2	59	2850.00%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8		-10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52	27485	8.4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379	11216	-9.39%
50902	助学金	900	1247	38.56%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833	3338	17.83%
50905	离退休费	1869	1893	1.28%
50999	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7371	9791	32.83%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6662	9655	44.93%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6632	6723	1.37%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2902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	30	0.00%
512	债务还本支出	24665	5000	-79.73%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24665		-100.00%
513	转移性支出	66979	76743	14.58%

表 7

2024 年托克逊县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23001	一、返还性支出			
230010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230010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2300105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			
2300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01	体制补助支出			
23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			
23003	三、专项转移支付			
.....			
	**地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备注：托克逊县预算级次为县级，不存在对下转移支付

表 8

2024 年托克逊县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返还性支出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体制补助支出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资金支出					
结算补助支出					
.....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公共安全					
农林水					
合 计					

备注：托克逊县预算级次为县级，不存在对下转移支付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9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 年 完成数的%
1030129	一、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030148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3078	11500	-50.17%
1030146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30147	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0156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80	1500	435.71%
1030178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1050402	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567	2000	-22.09%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25925	15000	-42.14%

表 10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 年 完成数的%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6		
211	三、节能环保支出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	四、城乡社区支出	30394	8689	-71.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94	8689	3.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		
229	五、其他支出	20933	1104	-94.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28	272	-98.6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28	272	-98.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5	832	-30.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1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7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3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		
232	六、债务付息支出	11374	12463	9.57%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1374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79		
232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5		
232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855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165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12463	100.00%
233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	50	13.64%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	50	13.64%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	50	138.10%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62803	22372	-64.38%

表 11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30129	一、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030148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3078	11500	-50.17%
1030146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30147	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0156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80	1500	435.71%
1030178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1050402	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567	2000	-22.09%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25925	15000	-42.14%

表 12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6		
211	三、节能环保支出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	四、城乡社区支出	30394	8689	-71.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94	8689	3.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		
229	五、其他支出	20933	1104	-94.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28	272	-98.6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28	272	-98.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5	832	-30.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1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7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3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		
232	六、债务付息支出	11374	12463	9.57%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1374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79		
232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5		
232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855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165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12463	100.00%
233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	50	13.64%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	50	13.64%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	50	138.10%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62803	22372	-64.38%

表 13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					
其他收入					
.....					

备注：托克逊县预算级次为县级，不存在对下转移支付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表 14

2024 年托克逊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2023 完成数			2024 预算数			项 目	2023 完成数			2024 预算数		
	合计	XX 地 本级	地市 级 以下	合计	XX 地 本级	地市 级 以下		合计	XX 地 本级	地市 级 以下	合计	XX 地 本级	地市 级 以下
一、利润收入	1015 6		1015 6	500 0		50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99		7.99	2.99		2.99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30 4		1304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157		157	200		200
四、清算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入合计	1015 6		1015 6	500 0		5000	支出合计	164.9 9		164.9 9	150 6.99		1506.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99		2.99	2.99		2.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上年结转	510		510	504		5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00 0		1000 0	400 0		4000
							结转下年	504		504			
收入总计	1066 8.99		1066 8.99	550 6.99		5506.99	支出总计	1066 8.99		1066 8.99	550 6.99		5506.99

表 15

2024 年托克逊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小计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小计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0156		10156	5000		5000	49%
...	...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	...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	...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	...							
1030699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入合计	10156		10156	5000		5000	49%

表 16

2024 年托克逊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XX 地本级	XX 级及以下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99		157		7.99				1506.99		1504		2.9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99				7.99				2.99				2.99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304		1304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157		157						200		2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支出合计		164.99		157		7.99				1506.99		1504		2.99		

表 17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完 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完 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10156	50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本支出	7.99	2.99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 入		1304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 贴	157	200
四、清算收入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收入合计	10156	5000	支出合计	164.99	1506.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转移支付收入	2.99	2.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 支付支出		
上年结转	510	5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 资金	10000	4000
			结转下年	504	
收入总计	10668.99	5506.99	支出总计	10668.99	5506.99

表 18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0156	5000	49%
...	...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	...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	...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	...			
1030699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合 计		10156	5000	49%

表 19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22301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99		7.99		2.99		2.99		37%
...	...									
22302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1304	1304			
...	...									
22303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157	157			200	200			127%
...	...									
22399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支出合计	164.99	157	7.99		1506.99	1504	2.99		913%

表 20

2024 年托克逊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备注：托克逊县预算级次为县级，无对下转移支付。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21

2024 年托克逊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27165.95	27961.85	102.9%
	其中:保险费收入	20724.60	21020.86	101.4%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299.63	2645.33	115.0%
	利息收入	166.82	290	173.8%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542.62	23972.95	101.8%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9609.38	19945.95	101.7%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16.72	180	154.2%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23.32	3988.89	110.1%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115.21	1074.90	96.4%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299.63	2645.33	115.0%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50.08	110	219.6%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2

2024 年托克逊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 年 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22327.38	24237.85	108.6%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747.49	21550.49	109.1%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9555.95	21391.49	109.4%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79.88	2687.36	104.2%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2538.15	2652.36	104.5%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3

2024 年托克逊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3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4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35266.98	39584.35	112.2%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243.44	26156.42	112.5%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12023.54	13427.93	111.7%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4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项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 数	预算数为上年 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27165.95	27961.85	102.9%
	其中:保险费收入	20724.60	21020.86	101.4%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299.63	2645.33	115.0%
	利息收入	166.82	290	173.8%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542.62	23972.95	101.8%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9609.38	19945.95	101.7%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16.72	180	154.2%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23.32	3988.89	110.1%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115.21	1074.90	96.4%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299.63	2645.33	115.0%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50.08	110	219.6%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5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完成数	2024 年预算数	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22327.38	24237.85	108.60%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747.49	21550.49	109.10%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9555.95	21391.49	109.40%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79.88	2687.36	104.20%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2538.15	2652.36	104.50%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6

2024 年托克逊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3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4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35266.98	39584.35	112.2%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243.44	26156.42	112.5%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12023.54	13427.93	111.7%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第三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表 27

2024 年托克逊县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减)%
合计	394	861	118.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2.公务接待费	60	60	0
3.公务用车费	343	801	133.53%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3	801	133.53%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一、托克逊县部门（单位）人员及车辆基本情况

2024年托克逊县共105个一级预算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共计5710人，人员构成：行政人员2270人，事业人员3440人，离休人员4人（退休人员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已经交由社保管理）；公务用车总数336辆。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口径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应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接待费等。包括餐费、住宿费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反应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包括车辆购置税等。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总额情况

1.基本情况

2024年托克逊县“三公”经费预算支出861万元，较上年增加467万元，增长118.53%，其中公务接待费6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车费用801万元（包括车辆购置费0万元，车辆运行及维护费801万元）。

2.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三公”经费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增长133.53%，我县根据实际用车成本将公务用车经费标准由原先的1万元车/年调整为县委办、政府办、人大办、政协办2.6万元车/年和其他单位的2万元车/年。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预算 112853 万元。

1、提前告知的上级补助转移性收入预算 83922 万元：

2、上年结余收入预算 24931 万元。

3、调入资金预算 400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00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支出预算 81743 万元。

1、上解支出 76743 万元（其中体制上解支出 71251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5492 万元）。

2、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一) 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收入预算 7372 万元，包括：

1、上级财政补助转移性收入预算 725 万元。

2、上年结余收入预算 6647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支出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一) 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性收入预算 507 万元，包括：

1、上级财政补助转移性收入预算 3 万元。

2、上年结余收入预算 504 万元。

(二) 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性支出预算 4000 万元，包括：

1、调出资金 4000 万元。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

表 28

2023 年托克逊县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托克逊县	23.4214	1.3	19.8219

表 29

2023 年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托克逊县	35.4468	4.2	35.5606

表 30

2023 年托克逊县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含一般债务限额、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托克逊县	59.0862	23.4214	35.4468	5.5	1.3	4.2	55.3825	19.8219	35.5606

表 31

2023 年托克逊县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券发行总额			其中：新增债券额度			其中：再融资债券额度		
	合计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托克逊县	7.31	5.5	1.81	5.5	1.3	4.2	1.81	1.81	0

2023 年托克逊县政府债券发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方政府债券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			再融资债券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小计	金额	7.31	3.11	4.20	5.50	1.30	4.20	0.00	0.00	0.00	1.81	1.81	0.00
	平均利率%	3.03	2.89	3.14	3.12	3.08	3.14	0.00	0.00	0.00	2.76	2.76	0.00
1 年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年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年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年	金额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	1.11	0.00
	平均利率%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	2.62	0.00
7 年	金额	0.30	0.30	0.0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2.71	2.71	0.00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年	金额	1.50	0.70	0.80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0.70	0.70	0.00
	平均利率%	2.94	2.98	2.91	2.91	0.00	2.91	0.00	0.00	0.00	2.98	2.98	0.00
15 年	金额	2.20	1.00	1.20	2.20	1.0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3.13	3.19	3.07	3.13	3.19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 年	金额	2.20	0.00	2.20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3.25	0.00	3.25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年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 年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平均利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3

2023 年托克逊县新增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债券性质	债券金额	实际支出
1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区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建设项目	0206 城市停车场	一般债券	0.2	0.2
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阿乐惠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0501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专项债券	0.1	0.1
3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080101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04	0.04
4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怡园小区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0901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一般债券	0.1	0.1
5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农业农村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0401 农业	一般债券	0.2	0.2
6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080101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2	0.2

	克逊县	城乡建设局	改造项目				
7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临空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1	0.1
8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 2017 年团结路片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18 偿还存量债务	专项债券	1.08	1.08
9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18 偿还存量债务	专项债券	0.16	0.16
10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市地下通道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1	0.1
11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区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建设项目	0206 城市停车场	一般债券	0.3	0.3
1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公安局	2021 年托克逊县 01 项目	0605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	0.2
13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 2018 年喀拉苏村、巴扎村及周边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18 偿还存量债务	专项债券	1.04	1.04
14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18 偿还存量债务	专项债券	0.04	0.04
15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临空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2	0.2
16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人民医院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人民医院综合业务用房二期建设项目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专项债券	0.4	0.4
17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伊拉湖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及收运系统建设项目	0501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专项债券	0.1	0.1
18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市地下通道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1	0.004
19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水利局	托克逊县红山水库至艾丁湖周边骆驼刺保护区引水工程	0402 水利	一般债券	0.1	0.1
20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 2018 年金泉社区及周边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18 偿还存量债务	专项债券	0.08	0.08
21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阿乐惠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0501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专项债券	0.1	0.1
2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托克逊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扩建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2	0.2
23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18 偿还存量债务	专项债券	0.2	0.2
24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080101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1	0.1

25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教育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职业高中建设项目	060202 职业教育	专项债券	0.06	0.033
----	-------------	---------	------------------	-------------	------	------	-------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 34

2024 年托克逊县还本付息预计执行及本年度还本付息预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XX 地(州、市)	本级	各县(市、区)
一、上年度发行预计执行数			7.31
（一）一般债券			3.11
其中：再融资债券			1.81
（二）专项债券			4.2
其中：再融资债券			0
二、上年度还本预计执行数			2.32
（一）一般债券			2.27
（二）专项债券			0.05
三、上年度付息预计执行数			1.82
（一）一般债券			0.69
（二）专项债券			1.14
四、本年度还本预算数			0.5
（一）一般债券			0.5
其中：再融资			0
财政预算安排			0.5
（二）专项债券			0
其中：再融资			0
财政预算安排			0
五、本年度付息预算数			1.92
（一）一般债券			0.67
（二）专项债券			1.25

表 35

2024 年托克逊县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备注：1.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2.托克逊县 2024 年未安排新增债券资金。

表 36

2023 年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务表

单位：亿元

地区	专项债券收入	专项债券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专项收入情况
托克逊县	4.2	4.17	0.05	0.2567

表 37

2023 年托克逊县本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债券金额	债券类型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
合计				4.2					6.42
1	托克逊县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托克逊县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托克逊县煤炭储配基地建设项目	0.2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3.19	0.30
2	托克逊县人民医院	托克逊县人民医院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人民医院综合业务用房二期建设项目	0.4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0	3.05	0.52
3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0.2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3.19	0.30
4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临空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2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3.19	0.30

5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阿乐惠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0.1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0	2.74	0.13
6	托克逊县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托克逊县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伊拉湖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及收运系统建设项目	0.1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0	2.74	0.13
7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0.1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2.93	0.14
8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临空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1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2.93	0.14
9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阿乐惠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0.1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0	2.81	0.13
10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0.2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2.97	0.29
11	托克逊县教育局	托克逊县教育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职业高中建设项目	0.1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0	2.81	0.13
12	托克逊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托克逊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托克逊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扩建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2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15	2.97	0.29
13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2017年团结路片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1.08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20	3.25	1.78
14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2018年喀拉苏村、巴扎村及周边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1.04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20	3.25	1.72
15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托克逊县2018年金泉社区及周边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0.08	专项债券	专项收益及基金	20	3.25	0.13

备注：所有专项债券在进入项目储备库之前，全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反映项目收支预算总体平衡方案和分年平衡方案，并经过独立第三方进行评审。

一、2023年度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

2023年度托克逊县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59.0862亿元。

（一）政府债务限额分类型情况。

1.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3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一般

债务限额总额 23.4214 亿元。

2.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35.4468 亿元

(二) 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1.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1.3 亿元。

2.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 4.2 亿元。

二、2023年度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55.3825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59.0862 亿元内。

(一) 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9.8219 亿元。

(二) 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35.5606 亿元。

三、2023年度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3年度托克逊县发行政府债券7.31亿元，其中新增债券5.5亿元，再融资债券1.81亿元。

(一)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1.3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公共安全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详见表 33）。债券期限分别是 7、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08%，债券还本付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偿还。

（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5.5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医疗卫生、职业教育、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领域（详见表 33）。债券期限分别是 10、15、2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14%，债券还本付息通过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三）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发行再融资债券 1.81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81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债券期限分别是 5、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76%。

四、2023 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4.14 亿元（本金 2.32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51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1.8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82 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2.96 亿元（本金 2.27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46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1.8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69 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3 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1.19 亿元（本金 0.0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05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 亿元；财政预算安

排付息 1.14 亿元)。

五、2024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度托克逊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2.42亿元(本金0.5亿元, 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5亿元, 再融资债券还本0亿元; 财政预算安排付息1.92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4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1.17 亿元(本金 0.5 亿元, 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5 亿元, 再融资债券还本 0 亿元; 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67 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4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1.25 亿元(本金 0 亿元, 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 亿元, 再融资债券还本 0 亿元; 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25 亿元)。

六、2023年度本级政府专项债务情况。

2023年度托克逊县政府专项债券收入4.2亿元、支出4.17亿元、还本付息1.19亿元, 专项债券项目对应专项收入共计0.25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交通、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领域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债券期限分别是10、15、20年期, 债券平均利率为3.14%, 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已足额列入年初财政预算, 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下达596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986万元，自治区资金1983万元，县级资金336万元。

(一) 资金使用安排原则

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研究确定，结合项目准备情况，按照以下原则安排使用资金。

根据《关于批准实施2024年中央、自治区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批复》(托党农领办〔2023〕5号、6号)。

一、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表

序号	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1	中央(衔接资金)	夏镇色日克吉勒尕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	色日克吉勒尕村	90.00	夏镇人民政府
2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巴格万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	巴格万村	90.00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3	中央(衔接资金)	博斯坦镇硝尔坎儿孜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	硝尔坎儿孜村	90.00	博斯坦镇人民政府
4	中央(衔接资金)	克尔碱镇英阿瓦提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	英阿瓦提村	90.00	克尔碱镇人民政府

5	中央（衔接资金）	夏镇喀格恰克村韭菜种植示范项目	喀格恰克村	247.43	夏镇人民政府
6	中央（衔接资金）	夏镇托台村、南湖村、喀格恰克村晾晒场项目	南湖村	224.00	夏镇人民政府
7	中央（衔接资金）	夏镇色日克墩村大棚修缮利用项目	色日克墩村	315.00	夏镇人民政府
8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河东村村集体经济壮大服务楼建设项目	河东村	167.98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9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河东村村集体经济壮大服务楼二期	河东村	861.00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10	中央（衔接资金）	托克逊县小额信贷贴息	各行政村	139.03	信用社
11	中央（衔接资金）	托克逊县杏树飞防服务项目	郭勒布依乡、夏镇、博斯坦镇、伊拉湖镇、克尔碱镇	270.00	农业技术与推广服务中心
12	中央（衔接资金）	托克逊县就业补助项目	各行政村	3.00	人社局
13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奥依曼布拉克村人居环境整治	奥依曼布拉克村	70.6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14	中央（衔接资金）	库米什镇柯尔克孜铁米村污水处理建设项目	柯尔克孜铁米村	204	库米什镇人民政府
15	中央（衔接资金）	库米什镇柯尔克孜铁米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柯尔克孜铁米村	361.6	库米什镇人民政府
16	中央（衔接资金）	夏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夏镇12个村（社区）	38.808	夏镇人民政府
17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公益性岗位项目	郭勒布依乡	36.960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18	中央（衔接资金）	博斯坦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各行政村	46.200	博斯坦镇人民政府
19	中央（衔接资金）	克尔碱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英阿瓦提村、克尔碱村	7.392	克尔碱镇人民政府

20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奥依曼布拉克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奥依曼布拉克村	315.00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21	中央（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奥依曼布拉克村公共照明项目	奥依曼布拉克村	111.7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22	中央（衔接资金）	托克逊县枣树飞防服务项目	郭勒布依乡、博斯坦镇、伊拉湖镇	111.50	农业技术与推广服务中心
23	中央（衔接资金）	托克逊县“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茶”项目	各行政村	18.80	统战部
24	中央（衔接资金）	吐鲁番黑羊肉冷鲜气调生产包装及推广项目	托克逊县农产品冷链物流及城乡配送中心	76	农业农村局
合计				3986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表

序号	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1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奥依曼买里村巷道硬化项目	奥依曼买里村	30.60	夏镇人民政府
2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奥依曼买里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奥依曼买里村	116.70	夏镇人民政府
3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奥依曼买里村公共照明项目	奥依曼买里村	46.25	夏镇人民政府
4	自治区（衔接资金）	伊拉湖镇布尔加依村污水处理提升建设项目	布尔加依村	254.65	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5	自治区（衔接资金）	伊拉湖镇布尔加依村人居环境提升改造项目	布尔加依村	346.50	伊拉湖镇人民政府
6	自治区（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防渗渠建设项目	切克曼坎儿孜村、开斯克尔村	798.24	水利局
7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色日克吉勒尕村5组防渗渠建设项目	色日克吉勒尕村	190.42	水利局

8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托台村垃圾车采购项目	托台村	60.00	夏镇人民政府
9	自治区（衔接资金）	托克逊县就业补助项目	各行政村	7.00	人社局
10	自治区（衔接资金）	郭勒布依乡奥依曼布拉克村阳光沙疗驿站主巷道人行道硬化项目	奥依曼布拉克村	50.40	郭勒布依乡人民政府
11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工尚村自来水管网维修项目	工尚村	31.24	夏镇人民政府
12	自治区（衔接资金）	夏镇喀格恰克村自来水管网维修项目	喀格恰克村	51.00	夏镇人民政府
合计				1983	

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相关政策办法。

托克逊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简称衔接资金）管理，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乡村振兴局、发展改革委、民委（宗教事务局）、农业农村厅、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和吐鲁番市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发展改革委、统战部（民宗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吐市财农【2021】26号），结合托克逊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衔接资金是指中央财政、自治区财

政和市本级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

第三条 衔接资金应当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体目标和工作要求，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效益。衔接资金支出方向包括：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第四条 坚持资金使用和安全高效相统一的原则，在精准识别防返贫监测人口的基础上，把资金使用和防返贫监测结果相衔接，与巩固拓展脱贫成效相挂钩，增强资金使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切实将资金惠及防返贫监测户人口。

第二章 资金预算与投向

第五条 县级财政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县级衔接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实际，每年安排一定规模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条 衔接资金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具体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补助等支出。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部门预算安排。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调整规范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3. 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可对跨区就业的脱贫劳动力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采取扶贫车间、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促进返乡在乡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继续向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安排“雨露计划”补助。

(二) 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1. 培育和壮大欠发达乡村特色优势产业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2.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以及垃圾清运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3. 实施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场和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发展。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的其它相关支出。

第七条 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

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的需求，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规划，统筹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资金，优先对防返贫监测对象进行扶持。

第八条 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原则上从现有资金渠道安排。原通过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用于上述社会事业事项（“雨露计划”中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对家庭给予扶贫助学补助的事项除外）的不再继续支出。

第九条 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来源渠道分；乡村振兴、发改、民宗、农业、林业等部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的项目主管部门。按照项目所属行业分；交通、水利、住建、林业、畜牧、电力等部门为行业主管部门。可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衔接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准备和实施、资金管理相关的经费支出，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解决。项目管理费应当实行分账管理。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县级财政部门预算安排。

第十条 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下列各项支出：

- (一)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 (二) 购买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 (三) 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 (四) 弥补企业亏损；
- (五) 修建楼堂馆所及欠发达农牧场、林场棚户改造以外的职工住宅；
- (六) 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

(七)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

(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九)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第十一条 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到县级，由县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规划、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投向和资金整合方案自主确定扶持项目。要充分发挥衔接资金的引导作用，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导向、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加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统筹整合使用相关财政涉农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的精准度和效益。

第十二条应当结合实际，创新资金使用机制，探索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资产收益等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机制，充分调动相关主体参与积极性，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参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第三章 资金分配与管理

第十三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执行报备制。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项目主管部门，并由县级项目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中遴选项目，及时拟定项目计划或资金使用方案报本级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执行。

第十四条要加快衔接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衔接资金执行进度纳入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预算执行进度。

要定期清理盘活历年结转结余资金，上年结转资金应当按照自治区关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对连续两年形成结转结余的资金，财政局统一收回后由项目主管部门用于安排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第十五条衔接资金项目执行报备制。财政局收到市级财政转批的自治区提前下达预算指标或当年资金文件后，应当在20日内确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报同级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批，并在10日内向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审查县级备案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并报本级乡村振兴小组审核后，10日内向自治区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备案后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发生变更，按同样步骤和时限予以报备。

第十六条 财政局和项目主管部门根据以下职责分工履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职责。

(一)项目主管部门承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主体责任，负责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项目库建设，组织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及时与财政部门通报项目推进和资金支出情况，确保按时完成衔接资金年度支出任务。

(二)财政部门负责衔接资金的预算安排和资金拨付，加强资金监管，加快资金拨付，监控资金支出进度，并督促同级项目主管部门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第十七条 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应当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并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于每年12月底前将当年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同时抄送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

第十八条 财政局与项目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推进政务公开，将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安排、扶持对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进行及时公开，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第四章 资金申请与拨付

第十九条 衔接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财政局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规定和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属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范围的，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

第二十条 项目实施单位由项目主管部门进行委托。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项目施工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备齐相关证明材料，报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第二十一条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支付申请、证明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提出审核意见，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提交县级财政部门。

第二十二条 财政部门按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用款计划，复核项目实施单位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等为依据，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并将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作为分类台账的备

查资料存档。

(一)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按工程进度分批次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二) 经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后，县级财政部门可预付部分项目启动资金，比例由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实际自行确定。预付资金在项目资金支付时抵扣，预付资金总额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应付该项目资金总额的 50%，其中：基础建设类项目预付资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

(三) 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及时追回、收回。

第二十三条 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一) 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支付申请文件、资金审批表；

(二) 承担项目建设任务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 项目建设(扶持)合同书；

(四) 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概算(指基本建设类项目)项目投资预算(指非基本建设类项目)；

(五) 基本建设类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及采购合同书；非基本建设类项目采购合同和项目主管单位签署的验收单；

(六) 工程项目支出有效证明材料包括：增值税发票等合法原始凭证(补助类项目不需提供)。

(七) 项目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验收单；

(八) 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请验报告、工程竣工决算表；

(九)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签字的竣工工程移交材料和项目后期管护责任书。

第二十四条 补助类资金及项目管理费使用管理规定。

财政部门收到资金后，根据项目主管部门安排的项目计划及时以授权支付方式下达各乡镇及项目主管部门当年资金额度，各乡镇及项目主管部门根据每个月资金需求申请资金，相关证明材料报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出具审核意见，县级财政部门按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用款计划，复核项目实施单位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审核意见等为依据，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并将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作为分类台账的备查资料存档。补助类资金发放表内容应包括：脱贫户所属乡镇、村、小队、姓名、住址、身份证号码、入户项目名称、联系方式、补助金额、银行支付凭证等；实物补助发放表内容包括：脱贫户所属乡镇、村、小队、脱贫户姓名、入户项目编号、住址、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以及实物名称、规格、数量、金额等。以上须由领取人、经办人、监督人签字确认，严禁代领、代签；

第二十五条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县级财政部门不予支付资金：

(一) 项目未列入已审批并备案的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

(二) 项目建设内容超出资金使用范围规定的；

(三) 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

(四) 擅自调整项目计划和项目建设内容的；

(五) 其他按财务管理规定不予支付资金的。

第二十六条 项目竣工验收后，项目实施单位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向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提出资金支付申请；项目主管部门应在收到项目实施单位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对符合支付条

件的申请，财政部门应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对不符合支付条件的，县级财政部门应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 2 个工作日内明确回复。

第二十七条 项目支出有效证明材料等原始凭证由项目实施单位按规定保管，作为单位财务核算的依据。

第二十八条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按照专人、专账管理要求，建立资金分类台账，按月核对收入、支出、结余数额，并保存对账记录及相关档案资料，实时掌握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

第五章 资金监督与问责

第二十九条 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实行绩效评价考核，并作为自治区和市本级财政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

第三十条 财政部门应会同项目主管部门，及时组织开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自评工作。及时向上级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第三十一条 项目主管部门应会同财政部门定期通报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

第三十二条 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定期开展衔接资金和项目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审计、纪检监察、检察机关、专员办等部门做好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日常监管等有关工作。

第三十三条 建立完善衔接资金社会监督机制。引导和鼓励贫困群众、驻村工作队、第三方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监督，构建常态化、多元化的监督体系。

第三十四条 财政局、项目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衔

接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工作中，存在违反本细则规定，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以及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衔接资金的单位和个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公务员法》、《行政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三十五条 本实施细则自印发日起施行，原《托克逊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同时废止。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以来，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严格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和《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文件工作要求，以绩效目标为导向，绩效评价为手段，结果应用为保障，紧紧围绕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闭环体系“提质增效”，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一是扎实开展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严格落实《自治区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对新增项目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撰写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将评估结果作为纳入预算依据，以此提高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准

确性；二是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对于各部门单位申请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对照《自治区预算绩效共性项目指标体系》要求，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对无绩效目标或不合理目标，不安排财政预算。中央、自治区、市级财政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随资金拨付同步设置绩效目标。2023年纳入绩效管理项目239个，涉及金额46796.11万元，覆盖率100%；三是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在监控节点对实施中的项目进行绩效监控，2023年5月、8月对应实施绩效监控涉及金额46796.11万元的239个项目，全部实施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双监控”监控率100%。充分发挥监控“事中”纠偏作用，对预算执行进度低，偏差率大的项目，及时下发监控督办通知，限时整改，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四是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2022年度实施的202个项目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涉及金额65333.32万元，覆盖率100%。同时引入第三方机构对2022年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10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资金3979.66万元，综合评价平均分为94.22分，综合评价为“优”。五是全面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以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完成2023年度106个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并全部录入预算绩效新系统，涉及预算金额281072.56万元，覆盖率100%。6月完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稳步推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六是硬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严格落实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的制度规定。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结果差的，按比例扣减或取消该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对评价结果优秀的优先安排预算资金。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无其他事项说明